

叶县残疾人联合会2023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百基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平公资采 202403 号】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 月 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叶财招标-2023-117
- 2. 项目名称：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
-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1	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已落实；
 - 5.2 采购内容：包含中频治疗仪、低频治疗仪（神经肌肉电刺激仪）、痉挛肌治疗仪等，具体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见招标文件；
 - 5.3 标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一个包段；
 - 5.4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5 天内；
 - 5.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5.6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以下对应材料之一：
1) 若为中小微型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采购文件）；2) 若为监狱企业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

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若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电子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需作出自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信用承诺函，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提供叶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3 供应商须为设备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供应商为制造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在有效期内，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 月 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ggzy.pds.gov.cn>）。

3. 方式：潜在投标供应商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及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叶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平顶山市）》、《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监督单位：

监督部门：叶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统一信用代码：1141042200548215XM

联系电话：0375-2316208

2. 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及《关于“不见面开标系统”升级的通知》等相关公告。

3.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 各投标供应商可凭借 CA 数字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进行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各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可针对在线质疑（异议）、投诉进行在线答复。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招标人：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938963900

地 址：叶县昆阳大道 7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百基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83397

地址：平顶山市春华国际茗都小区 3 号楼三单元 17 楼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83397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采购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本项目供应商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3.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供应商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4.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1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下载“平顶山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4.2 供应商须将采购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4.3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采购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供应商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5.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5.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76.192.166:8080/ggzy/>)。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5.2 供应商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1	采购人	名称：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938963900 地 址：叶县昆阳大道 7 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百基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方式：0375-3383397 地址：平顶山市春华国际茗都小区 3 号楼三单元 17 楼
3	项目名称	叶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3 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
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 已落实
5	采购内容	包含中频治疗仪、低频治疗仪（神经肌肉电刺激仪）、痉挛肌治疗仪等，具体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见招标文件；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采购项目属性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8	合同履行期限	同交货期
9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5 天内；
10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1	质量要求及质保期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质保期:3 年（自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后算起；技术要求部分对质保期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电子营业执照； 2.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 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 号），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

		需提供叶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 供应商须为设备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供应商为制造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在有效期内，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
14	踏勘现场及答疑	☒ 不组织 ☐ 组织
15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
16	技术偏离	☐ 不允许 ☒ 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与本项目有关的解答、澄清、修改与补充等
18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 时间	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并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
19	投标截止时间	<u>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u>

		注：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中“（六）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22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要求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23	投标文件格式及递交方式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中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file）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电子交易系统
26	开标程序	（1）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开标时间起 6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2）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由采购人（代理机构）操作，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上述规定为一组评标专家委员会组成方式，根据项目标段数量和评标工作量，可由多组专家委员会完成评审，但一个标段只能由一组评标专家委员会评审。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9	履约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中“（六）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履约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	不收取
	招标文件费用	不收取
30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质疑函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接收，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5-3383397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31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500000.00 元 。投标总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标处理。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的规定向中标人收取，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现金方式或转账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此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不再单独列项。本项目收费 10000 元。
33	付款方式	签署合同后支付预付款 30%，整体项目通过验收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34	政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	一、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关于压减政府采购各环节时限 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平财购〔2021〕34 号）通知，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1）在评审结束后 1 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 （2）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1 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 1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 1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注：签合同需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如为授权委托人，则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单位公章、合同纸质版本一式六份及合同电子版。 二、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 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在采购文件中，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精神（财库〔2020〕46号）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

	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四、推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要求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告知函”写入招标文件，鼓励中标供应商凭借采购合同申请贷款，助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 五、落实预留采购份额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中“（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的规定，该项目不适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六、落实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2%—3%（工程项目为1%—2%）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按照平顶山市财政局出台的《平顶山市财政局
--	--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平财购〔2022〕8号）的规定：采购人在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中，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给予小微企业10%—20%的价格扣除优惠。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4%—6%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鼓励采购人结合采购标的相关行业平均利润率、市场竞争状况等从高选择价格扣除比例和评审优惠幅度，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上述政策应当在评审办法中注明确定值。
35	落实绿色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1、投标人所投货物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得1分，如没有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货物在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得1分，如没有不得分。 （提供任意产品的相关认证证书即可）
36	本项目所属行业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制造业 划定标准（行业属性划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7	合同签订方式	合同在线签订，招标人（采购人）与中标人（供应商）利用平顶山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合同在线签订模块”，将电子合同推送至对方进行审核，经双方确认均无异议通过后，进行在线签章，完成合同签订并公示。
38	同一品牌相关问题	核心产品：中频治疗仪、生物反馈神经功能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内容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5) 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6)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7)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中标人承担中标服务费，费用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照【2015】299 号文件和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有关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清中标服务费。此费用由投标人综合考

虑到投标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自行勘察）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本项目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者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并告知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予以澄清形式公示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日 15 天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补充、修改招标文件，并公示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含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 (5) 技术参数偏离表
- (6) 技术方案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它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合理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竞争。投标价格为含税及配送到招标单位，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的落地价格。

3.2.2 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投产品的成本、税金、保险、运输、装卸费（货物到采购人指定到货地点）、安装、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培训、

等相关的伴随服务费、所投产品在货到验收合格前产生的任何检验、检疫、监测与之相关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各种税费以及其它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

3.2.3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中“（六）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修改投标文件格式，如修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视为不响应形式评审要求。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的时间。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9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9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时，投标人采用网上远程异地解密时，请用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进入本项目开标大厅点击解密来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从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分钟内完成，超过规定时间解密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2.2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人（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如果是投标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

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进行排查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人（代理机构）联系监督部门申请暂停开标，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2.3 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人（代理机构）操作，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

5.2.4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等能够正常使用，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5.2.5 开标结束。

5.2.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

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或采购人代表组成。资格审查小组依据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6.3.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形式、符合性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原则上第一名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因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书后 24 小时内，应予以书面确认。中标通知书将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7.3 履约保证金（若有）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及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7.3.2 中标人不能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也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电子签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具有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符合“报价唯一”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税务登记证	具备有效的税务登记证	
		组织机构代码证	具备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	
		其它条款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资格要求	
2.1.3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31项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5项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质量要求、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1项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0项	
		其它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30分 技术部分：35分 综合部分：35分	

条款号		评分标准	
2.2.4 (1)	商务 部分 30 分	投标 报价 (30 分)	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 /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30; 注: 1. 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按无效标处理。 2. 评标基准值为所有投标人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 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得满分 30 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要求该供应商在合理的时间内作出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 本项目专门针对中小企业, 不再执行价格优惠政策。
2.2.4 (2)	技术 部分 (35 分)	技术 参数 (35 分)	各供应商所投技术参数及要求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 35 分, 不带★项, 每有一项不满足 (负偏离) 扣 1 分, 带★项, 每有一个项不满足 (负偏离) 扣 2 分, 负偏离超过 5 条技术分值为 0。
2.2.4 (3)	综合 部分 (35 分)	项目 实施 方案 (7 分)	(1) 有详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 且具有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 各项内容科学、严谨, 完全符合项目特点、可操作性强的得 7 分; (2) 有较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 实施计划和的工作流程一般, 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4 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欠缺, 实施计划和和工作流程不够合理可行得 1 分。 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质量 保证 措施 (6 分)	针对供应商的质量保障措施 (包括常见质量问题的控制方案、产品检验及质量保障实施方案等) 进行评审: (1) 内容全面、非常合理、切实可行, 质量保障措施优秀, 得 6 分; (2) 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基本可行, 质量保障措施一般, 得 3 分; (3) 内容有欠缺、基本可行, 质量保障措施差, 得 1 分; 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根据各投标单位提供的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等打分: (1)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非常全面合理、保

		交货、验收、调试方案 (6 分)	障措施具体明确，得 6 分； (2)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较全面合理、保障措施较具体明确，得 3 分； (3)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方案内容不够合理、保障措施不够具体明确，得 1 分； 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培训方案 (6 分)	根据供应商培训方案及培训计划，包括培训的内容范围、培训方式、负责培训的授课人员明细、培训人员数量、培训时间地点安排等打分。 (1) 培训方案及计划、培训内容非常完善详尽、合理可行、计划周密，培训方式符合项目特点、合理可行，得 6 分； (2) 培训方案及计划、基本符合项目特点、合理可行，得 3 分； (3) 培训方案及计划中内容未包含所有要求，有部分缺项的得 1 分； 未提供或提供的方案整体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 (8 分)	供应商须提出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标委员会对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范围、售后服务内容、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详细信息等。根据售后服务内容响应的完整合理性打分。 (1) 供应商有详细、合理、切合实际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内容科学完善的，得 8 分。 (2) 供应商有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内容较合理可行的，得 5 分。 (3) 供应商有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机构和售后服务内容可行性一般的，得 2 分。 未提供或缺项不得分。
		落实绿色产品 (2 分)	1、投标人所投货物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如没有不得分。 2、投标人所投货物在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内的，提供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的得 1 分，如没有不得分。 (提供任意产品的相关认证证书即可)

特别提醒：

本项目所涉及到的各种证明材料等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文件扫描件，因证明材料不清晰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负。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1）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评分标准

（1）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资格审查小组根据投标人提交的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2项”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审查其资格。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初步评审标准中形式评审标准、符合性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具体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2.1.1、2.1.3，投标文件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则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3.1.2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 （1）第二章“1 总则”第1.4.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投标文件（投标书）无投标人电子签章；
- （4）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 （5）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8）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9）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0）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1）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2）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如果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检查，并进行综合比较与独立评分并按本章第 2.2 款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中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 （1）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 （3）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 投标人得分=A+B+C。

(6) 投标人最终得分：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之和的算术平均值。

(7)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_____（采购方）

乙方：_____（供货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二、合同价格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人民币：_____¥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N 个日历天内全部到货安装并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供货前 3 个工作日乙方应提前与甲方联系；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自付费用并自担风险将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3、设备安装过程中的安装风险由乙方承担；

4、本项目价格包含设备费用及安装过程中所需的配套材料、安装施工和垃圾清运等费用。

四、技术规格

1、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规格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依据甲方招标技术要求，满足招标响应文件中的参数偏离承诺。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设备包装符合有关标准、包装箱内附装箱清单、质量合格证、产品说明书、保修卡、维修手册、检验手续等一系列保证产品质量和正常使用的全套中文使用和维护手册，并可享受厂家承诺的所有服务。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包括厂家在谈判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招标文件中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或赠送的附件和配件。

六、售后服务

1. 产品质量：产品质保期自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计算，所有产品质保期 N 年，质保期

内乙方免费维修、更换设备零配件，免费对软件更新维护，每学期不少于 1 次上门对设备进行巡检保养。质保期外上门服务，维修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用，不收维修费。软件终身免费升级。

2. 技术培训：按照招标文件中要求及投标文件中承诺，乙方免费对甲方（不限人次数）进行技术培训，保证甲方人员能够熟练独立操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软件的原理及功能、操作使用、维护、保养、常见问题及解决办法等内容。培训结束后，乙方要对被培训人员考核，同时发放培训合格证。

3. 对于产品出现的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_小时内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在____小时内保证设备正常使用；____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的，乙方提供同等性能、同等配置产品服务直至维修完成，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同一产品在保修期内连续 3 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在 3 日内完全免费给予更换，并重新开始计算质保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及异议

1、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完毕，甲方经过试用后根据实际验收情况签发验收报告，验收时甲方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过程；

2、甲方在最终验收中，如果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3 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乙方在纠正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积极按照甲方要求予以调整、调换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支付任何费用。

八、付款方式

签署合同后支付预付款 30%，整体项目通过验收后，甲方一次性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全部交货安装的，且未能在不可抗力发生后提供书面证明材料的，10 日以内按照合同金额的 0.5%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 10 日按合同金额的 1%每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超过 20 日未完成供货者，甲方除了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之外，且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索赔由此造成的损失。

2. 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按违约处理，同时按照超期供货缴纳违约金、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甲方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办理付款手续并向乙方支付货款。

4. 其它违约行为发生的，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日 1%的标准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平顶山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电 话:

电 话: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设备清单 2. 产品技术参数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1	中频治疗仪	1、大屏幕中文液晶显示，中文菜单操作，可显示多路通道的治疗波形、治疗模式、治疗剂量、治疗处方、治疗时间，各种数据一目了然，使操作更简单，更易学、易用。； 2、输出通道：四路中频输出，四路离子导入输出； 3、具有透热功能, 导电橡胶最大透热温度≤60℃，六档可调； 4、内存 99 个处方； 5、工作频率：2～10KHz，其允差为±10%。； 6、调制频率：0～150Hz； 7、调制波形：方波、尖波、三角波、锯齿波、指数波、正弦波、梯形波、扇形波和脉冲波及他们之间的组合，由程序设定 8、设备是集中频电、低频电、离子导入、干扰电疗、音频电疗、正弦调制中频电疗及脉冲电疗于一机的多功能电疗仪； 9、输出电流稳定度：电疗仪在不同负载下的输出电流变化率应不大于 10%。 10、调幅度：电疗仪的调幅度为 0%、25%、50%、75%，100%，允差±5%。 11、差频频率范围：干扰电差频频率应在 0～200Hz 范围内。 12、动态节律：干扰电动态节律为 4s～10s 范围内。 13、差频变化周期：干扰电差频变化周期为 15s～30s。 14、定时装置：电疗仪具有定时装置，允差±5%。 15、连续工作时间：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应能≥4h。 16、噪声：电疗仪工作时，其噪声应不大于 60dB（A）。 17、输入功率：160VA ； 18、输出电流：电疗仪纯交流波形，最大输出不大于 100 mA；含直流分量时，输出电流不大于 80mA； 19、输出方式：双向波（AC-中频电疗模式）及单向波（DC-离子导入模式）； 20、额定电压和频率：AC220V 50HZ。 21、机型：推车一体式。	2	台

2	低频治疗仪 (神经肌肉电刺激仪)	1. 输出波形: 1.1 具有宽波 (II 波), 细波 (I 波) 两种波形 (共有 10 种频率, 间隔 0.5Hz, 频率范围: 0Hz~5Hz)) ★1.1 具有 II 波, I 波两种波形 (两种波形共有 10 种频率, 间隔 0.5Hz, 频率范围: 0Hz~5Hz)) 1.1.1 波形 II: 脉冲宽度为 10ms, 500Ω 时, 输出峰值为 32V; 输出脉冲频率为 0.5~5Hz。 1.1.2 波形 I: 脉冲宽度为 1ms, 调制波宽度为 10ms (当负载为 3K 时最大输出峰值: 45V; 当负载为 500Ω 时, 最大输出峰值: 32V。载波脉冲频率为 500Hz, 调制波频率为 0.5Hz~5Hz。 ★2. 输出强度: 仪器各路独立输出, 在 500Ω 负载阻抗时, 电流峰值 <80mA±30%。在开路的条件下测量时, 输出峰值电压不超过 500V。强度等级: 0~200 级断续调节, 每级增量不超过 1mA 或 1V。 3. 治疗时间: 0min~90min±10%, 独立可调。 4. 正常工作条件: 环境温度 5℃~40℃; 相对湿度 30%~85%; 大气压力 700hPa~1060hPa; 使用电源: AC220V±10%, 50Hz±10%。 ★5、显示方式: 9.7 寸大屏幕触摸屏显示, 独立显示, 及独立操作键盘, 人性化操作, 拥有 EMS (肌电刺激)。TENS (神经刺激)、MCR (微电流) 三种治疗模式。 6、豪华柜式结构, 方便移动, 安全耐用 ★7、输出路数: 可同时治疗两人, 独立操作界面, 互不干扰 8、产品要求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及中国医疗器械质量认证中心 CMD 认证	2	台
3	痉挛肌治疗仪	1、工作条件: a) 环境温度 5℃~40℃; b) 相对湿度 ≤80%; c) 大气压范围 860hPa~1060hPa; d) 电源 AC220V50Hz; e) 输入功率 50VA; 2、台推式设计, 单独使用小巧便携, 与台车结合可以作为柜式机使用; 3、一键飞梭的操作模式, 所有调节均可通过飞梭按键的旋转按压实现; 4、双通道 4 路电极输出; 5、失载显示功能: 输出回路不是正常的通路时, 失载指示灯闪烁, 提示输出回路故障; 6、误调指示功能: 当调节不当, 使得脉冲周期 (T) 小于或等于延时时间 (T1) 时, 治疗仪上有误调指示; 7、输出波形: 为 A、B 两组无极性双向不对称脉冲波; 8、输出电流脉冲周期 T: 1s~2s 可调; 9、输出电流脉冲宽度 TA、TB: 0.1ms~0.5ms 可调; 10、B 组输出脉冲比 A 组输出脉冲延时出现, 延时	2	台

		时间T1: 0.1s~1.5s可调; 11、输出强度: A、B两组输出脉冲电流峰值I_p从0~99mA可调; 12、定时时间: 5min、10min、15min、20min、25min、30min六档; ★13、内置10种治疗处方,可满足不同使用人群、不同治疗部位对参数的不同要求,可重复调用,并且处方可自定义; ★14、具有同步异步输出可选,有效减缓对电疗的耐受; 15、连续工作时间: 治疗仪连续工作时间$\geq 4h$;		
4	生物反馈神经功能	1. 主机: 集成一体式便携主机(肌电采集模块、电刺激模块、主控及显示单元集成在同一机箱内),更能保障产品的稳定性,且抗电磁干扰性能更好。 2. 主机重量不超过3KG,更轻便易转移使用,多场景应用。 3. 屏幕尺寸11.6英寸,高清液晶触摸屏,操作方便。 4. 4个电刺激/肌电采集独立通道,可采集信号,可输出电刺激。 5. 屏幕上有刺激输出指示及电极脱落指示,机器上有刺激输出指示灯,电极脱落会自动暂停刺激输出。 ★6. 采用电极阻抗检测技术,实现刺激电极脱落的实时智能判别,避免了电极脱落时产生的过压脉冲,更有效地提高了产品的安全性。 7. A/D采样率: $\geq 8100Hz$。 8. 采样位数: ≥ 16位。 9. 肌电通频带: $\geq 20Hz \sim 500Hz$ (-3dB)。 10. 肌电测量范围: 0~2000uVp。 11. 刺激电流强度: 0-100mA范围内可调。 ★12. 电刺激脉冲宽度: 至少在20-1000 μs范围内可调。 13. 电刺激脉冲频率: 至少在1-250Hz范围内可调。 14. 差模输入阻抗$\geq 10M\Omega$。 15. 共模抑制比$\geq 100dB$。 ★16. 治疗仪可输出单面波、双面波和交互波,并可输出多种组合治疗用波形。	2	台

5	经颅磁刺激仪	1、磁疗 ★1.1具有磁疗五个磁疗头刺激功能，磁疗帽≤五个治疗体，轻便无负重。 1.2磁场频率：50Hz±2%， ★1.3强度：Ⅰ档3-10mT，Ⅱ档11-25mT 1.4振幅：四档 0档：0 1档：10V±20% 2档：16V±20% 3档：27V±20% 1.5振频：0-10HZ可调，步长1Hz ★2、时间：开机默认30分钟，显示剩余治疗时间，倒计时有报警功能 ★3、显示方式：豪华推车式，儿童专用款，具有粉红色外观，10.4大屏幕触摸屏,具有锁屏功能。 ★4、7种治疗模式，根据痉挛四肢瘫，双瘫，偏瘫，共济失调瘫，混合型，不随意运动型，其它，进行分类，频率.强度.时间可调节.针对不同病症选择模式，可根据患者适应度进行个性化调节独立显示，及独立操作键盘，人性化操作，频率、强度、模式、时间同屏显示 5、输出路数：双路磁疗，可同时两位患者；独立操作界面互不干扰，便于移动，车轮可固定，方便患者治疗 6、产品通过ISO9001/ISO13485质量体系认证及中国医疗器械质量认证中心CMD认证。 7、环境温度：10℃-40℃； 相对温度：30%-75%； 大气压力：700hpa-1060hpa； 电源：AC220V±22V 50Hz±1Hz	2	台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叶县残疾人联合会2023年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设备购置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 (5) 技术参数偏离表
- (6) 技术方案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其它资料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你们关于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经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签字代理并代表投标人_____（供应商名称）负责本次投标活动及处理相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报价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愿承担因材料不实而致的一切后果；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4. 如果我方中标，愿按照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公司地址：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交货地点	
投标有效期	
其它	

注：1、投标总报价必须是设备安装到位并交付使用前所有费用的总和；
2、本表只填报总价，各有关分项报价在投标分项报价中进行详细填写；
3、“投标总报价”须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联系电话：_____ 公司邮箱：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____（姓名）____ 系 ____（供应商全称）____ 的法定
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姓名）____ 为我单位代理人，参加 ____（项目名称）____
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
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_____ 公司邮箱：_____

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及签署相关文件的无须提供该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
-----------------	-----------------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2										
3										
4										
5										
...										
本表报价合计		大写:								
		小写: _____元								

注:

- 1. 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此表格内容对所投全部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单价、合价等全部内容逐项填报;
- 2. “本表报价合计”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且须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一致。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配置性能	投标技术参数配置性能	偏离说明	备注
			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此项目填写“符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此项填写“正偏离”，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此项填写“负偏离”	
...				
...				

注：1. 表中“招标技术参数配置性能”一栏需严格按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顺序及内容逐项填写，漏项的视为不符合招标技术参数要求，扣除相应分值。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批准登记机关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如有)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资格审查资料

注：供应商须随此表后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资质要求”中的全部资格审查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

叶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其它资料

附件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

(二) 监狱企业证明

(注：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四）：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 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 〕 300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研究制定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二〇一一年六月十八日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详见下表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表（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行业类型	中小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中	小	微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	5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工业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建筑业	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	6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上	300 万元及以下
批发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0 万元及以下	20 人及以上	5 人及以上	5 人以下			
零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	5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交通运输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3000 万元及以上	200 万元及以上	2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仓储业	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邮政业	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20 人及以上	20 人以下			

住宿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餐饮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2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信息传输业	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及以上	50 万元以下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			
房地产开发经营	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下				5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及以上	2000 万元及以下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以下	300 人及以上	100 人及以上	100 人以下	10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上	500 万元及以下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20000 万元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80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上	100 万元及以下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				100 人及以上	10 人及以上	10 人以下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制作电子化投标文件，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 1、递交形式：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以转账或电汇的形式缴纳（账户必须是已加入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或供应商诚信库中的账户）。
- 2、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将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保证金绑定操作手册，请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在办事指南中网上投标栏目查看。
- 3、投标人在成功绑定后，可以将系统生成的回执单图片制作在投标文件中，作为缴纳保证金的依据。
- 4、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并充分考虑异地跨行转账到账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保证金无法正常绑定影响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 5、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项目结束后，由中介服务机构向中心项目负责人提出退款申请，项目负责人同意并经财务部门核对后，通过中心交易平台退还给投标人。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file）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项目文件格式为：xxx 公司_ 项目名称.bin），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1）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根据标段制作各个标段的投标文件后上传

-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中介服务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2、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3、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4、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5、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